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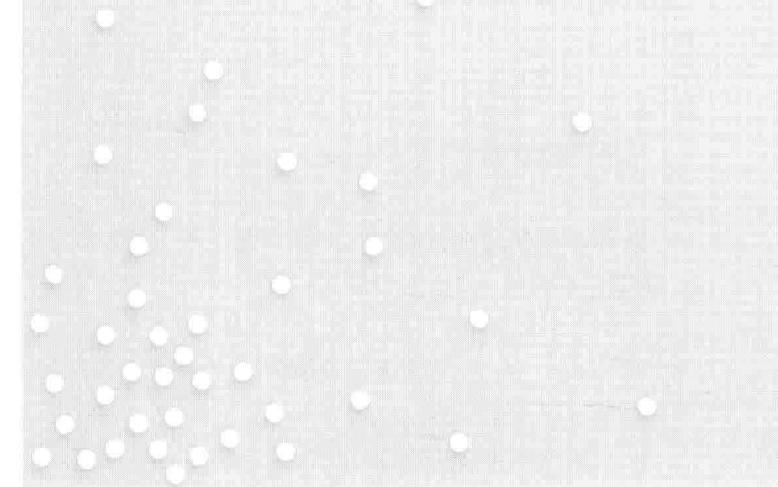
语文课程 学段体式教学论

鄢文龙 主编

我们从语文教学的特殊性出发，尊重语文教学规律，以教材文本为对话主体，结合学生的身心发展规律，注重学习的循序渐进及其知识的阶梯性与系统性，采用学段分层教学，突出文体体式教学。



暨南大学出版社
JINAN UNIVERSITY PRESS



语文课程学段体式教学论

主编 鄢文龙

编者 欧阳文 白瑞明 熊晓珑



中国·广州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语文课程学段体式教学论/鄢文龙主编. —广州: 暨南大学出版社, 2016. 2
ISBN 978 - 7 - 5668 - 1777 - 8

I. ①语… II. ①鄢… III. ①语文教学—教学研究 IV. ①H1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055811 号

出版发行：暨南大学出版社

地 址：中国广州暨南大学

电 话：总编室（8620）85221601

营销部（8620）85225284 85228291 85228292（邮购）

传 真：（8620）85221583（办公室） 85223774（营销部）

邮 编：510630

网 址：<http://www.jnupress.com> <http://press.jnu.edu.cn>

排 版：广州联图广告有限公司

印 刷：佛山市浩文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787mm×960mm 1/16

印 张：14.75

字 数：300 千

版 次：2016 年 2 月第 1 版

印 次：2016 年 2 月第 1 次

定 价：35.00 元

(暨大版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出版社总编室联系调换)

前　言

语文课程与教学论，从最早的国文教授法，到国文教学法、语文教材教学法、语文教学法、语文教学论，再到语文教育学已有一个世纪的历史。但目前这门学科仍然没有摆脱现实困境，这主要体现在四个方面：一是还远远停留在师范院校的课堂，并没有发挥其引领作用；二是还基本停留在研究者的圈内，并未由小众化而渐趋大众化；三是理论与实践严重脱离，大学的课程与教学论教师并未深入教学一线，缺乏“下水”指导的权威性；四是大学即将毕业的准教师所学习的通识的课程教学理论缺乏现实的可操作性。

以往的课程与教学论教材，大多囿于说明基本性质、研究对象、基本任务和发展演变，描述语文课程与教学的发展、性质与目标、设计，重点阐述语文教学设计，特别是识字与写字教学、阅读教学、写作教学、口语交际与综合性教学。虽然也关注语文教学中学生和教师主体性的发展，但大都立足于宏观论述，最多是中观阐述，极少深入微观个案研究；很少从心理学的视角，进一步关注学生的身心发展规律，从学生的学段实际出发，确立教学目标、教学重点、教学难点、教学方法及学习方式；更少从文体的角度，根据体式不同而采用不同的教学模式。

鉴于实际状况，我们试图从语文教学的特殊性出发，尊重语文教学规律，以教材文本为对话主体，结合学生的身心发展规律，重视学习的循序渐进规律及知识的阶梯性与系统性，采用按学段分层教学，突出文本体式教学。既让准教师走上教学岗位后有更强的实践能力，又让适龄学生在身心发展中学有所成，为学生的终身发展奠定基础。

本书由鄢文龙担任主编，具体编写人员和分工如下：

鄢文龙：全书体例的创建，细目的撰写，全书语言文字的润色与修改，前言，第一章。

欧阳文：第三章，第五章。

白瑞明：第二章，第四章。

熊晓珑：典型案例。

编　者
2016年1月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语文课程标准中的学段目标解读 /1

- 第一节 《义务教育语文课程标准》中的学段目标 /1
- 第二节 《普通高中语文课程标准》中的学段目标 /21
- 第三节 《21世纪语文课程标准》解读 /33

第二章 常用文本体式教学 /45

- 第一节 记叙文 /50
- 第二节 说明文 /62
- 第三节 议论文 /70

第三章 文学文本体式教学 /81

- 第一节 诗 歌 /81
- 第二节 散 文 /104
- 第三节 小 说 /108
- 第四节 戏 剧 /125

第四章 口语交际与写作体式教学 /134

- 第一节 口语交际与写话教学（第一学段：1~2年级） /135
- 第二节 口语交际与习作教学（第二至三学段：3~6年级） /135
- 第三节 口语交际与写作教学（第四学段：7~9年级） /137
- 第四节 表达与交流教学（第五学段：高一至高三年级） /139
- 第五节 典型案例 /141

第五章 综合性学习体式教学 /151

第一节 初级学段（1~6 年级） /151

第二节 中级学段（7~9 年级） /152

第三节 高级学段（高一至高三年级）——积极倡导自主、合作、探究的
学习方式 /152

第四节 典型案例 /153

第六章 体式教学实战文本范例 /166

第一节 常用文本实战范例 /166

第二节 文学文本实战范例 /184

参考文献 /231

第一章 语文学科课程标准中的学段目标解读

课程目标是人才培养总目标的具体体现，规定着课程的具体内容、课程任务和实施方法。因此，课程目标是课程编制、实施和评价的准则和指南，也是学生学习的主要任务和目标。

课程目标可以分为达成性课程目标、生成性课程目标和表现性课程目标三种。其中，达成性课程目标以预设的学习效果为中心，是对学生学习成果的期待，具有导向、控制、激励与评价等功能，也具有具体明确、便于操作和评价等优点，适合以掌握知识技能为主的课程内容。生成性课程目标也称展开性课程目标，以学习活动的整个过程为中心，是对教育过程本身的展开和生成的期待、关注，强调学生的能力对教育过程的适应性和学生学习兴趣的生成。表现性课程目标则以学生在学习中的表现为中心，是对学生在学习过程中的个性化表现、创造精神和独立思考能力的期待与关注，适合以学生活动为主的课程内容。

语文学科课程目标是从语文学科的角度，依据语文学科的性质和基本理念，规定人才培养的具体规格和要求。

本章的主要内容是对义务教育阶段和高中阶段共五个学段的语文学科课程目标进行解读，试图体现课程目标的整体性、阶段性、持续性、层次性和递进性。

第一节 《义务教育语文学科课程标准》中的学段目标^①

2011年12月教育部正式印发了《义务教育语文学科课程标准》[简称为“《标准（2011版）》”]。该《标准（2011版）》按九年一贯的整体设计，在“总目标”之下分别提出了义务教育阶段四个学段的语文学科课程目标，包括“识字与写字”“阅读”“写作”“口语交际”“综合性学习”等五个方面的内容。

无论是总目标还是学段目标，都是从“知识与能力”“过程与方法”“情感态度与价值观”三个方面设计的，分别对应达成性目标、生成性目标和表现性目标，三者相互渗透，融为一体。“知识与能力”方面体现了语文学科的“工具性”和“培养学生具有适应实际生活需要的能力”的课程理念，“过程与方法”

^① 参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制订：《义务教育语文学科课程标准（2011年版）》，《语文建设》2012年第3期，第69~73页。

方面体现了语文学科的“综合性”的课程理念，而“情感态度与价值观”方面则体现了语文学科的“人文性”和“全面提高学生的语文素养”的课程理念。

《标准（2011版）》提出的义务教育阶段语文课程总目标共有十条。其中前五条从语文素养的宏观方面着眼，侧重培养学生的“情感态度与价值观”和“过程与方法”两个方面，即培养健康的思想，如爱国主义精神、社会主义道德的品质等；积极的人生态度，实事求是、崇尚真知的科学态度和良好的习惯；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和多元的文化观。后五条则从具体的语文能力培养方面着眼，侧重“知识与能力”方面，即包括汉语拼音、阅读、文学作品、文言文、写作、口语交际、语文工具书等方面知识的学习，以及识字与写字、阅读、写作、口语交际、信息、思维、学习等各方面能力的培养。

总而言之，义务教育阶段语文课程的总目标是：在注意“过程与方法”的前提下培养学生的“知识与能力”，养成健康的“情感态度与价值观”。总目标着眼于学生语文素养的整体提高，既体现了人文性、工具性、实践性、综合性的统一，又强调了学生在学习中的主体地位，更切合现代社会对语文能力的新要求，突出了语文课程的实践本质。

一、第一学段（1~2年级）

《标准（2011版）》中，对第一学段（1~2年级）的目标规定如下：

（一）识字与写字

识字、写字是阅读和写作的基础，是语文教学的一项基本任务，也是第一学段的教学重点。《标准（2011版）》第一学段提出了关于“识字与写字”的六条目标：

1. 喜欢学习汉字，有主动识字、写字的愿望。
2. 认识常用汉字1600个左右，其中800个左右会写。
3. 掌握汉字的基本笔画和常用的偏旁部首，能按笔顺规则用硬笔写字，注意间架结构。初步感受汉字的形体美。
4. 努力养成良好的写字习惯，写字姿势正确，书写规范、端正、整洁。
5. 学会汉语拼音。能读准声母、韵母、声调和整体认读音节。能准确地拼读音节，正确书写声母、韵母和音节。认识大写字母，熟记《汉语拼音字母表》。
6. 学习独立识字。能借助汉语拼音认读汉字，学会用音序检字法和部首检字法查字典。

其中，第2条、第5条、第6条和第3条中的“掌握汉字的基本笔画和常用

的偏旁部首，能按笔顺规则用硬笔写字，注意间架结构”是侧重“知识与能力”方面的目标；第1条、第4条和第3条中的“初步感受汉字的形体美”是侧重“情感态度与价值观”方面的目标；识字、写字和拼读等活动的展开则属于“过程与方法”方面。

本学段提出了需要达成的四个“知识与能力”目标：一是识字数1600个左右，其中一半要求会写；二是掌握汉字笔画、偏旁部首等汉字构造的基本知识；三是学会汉语拼音的基本知识；四是能通过拼音和借助字典来认读生字。“情感态度与价值观”方面，就是引导学生通过感受汉字的形体美和音韵美来培养他们对汉字识字、写字的兴趣，形成良好的书写习惯。

教师在第一学段的教学中应努力做好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把握基础。拼音教学方面，注重考查学生认读和拼读的能力，以及借助汉语拼音认读汉字、讲普通话、纠正地方音的能力；识字教学方面，关注学生认清字形、读准字音、掌握汉字基本意义的情况，以及在具体语言环境中运用汉字的能力，借助字典、词典等工具书查检字词的能力；写字教学方面，关注学生写好基本笔画、基本结构和基本字的情况。

二是提高兴趣。教学要注意儿童的认知特点，多采用活动和游戏的形式，运用形象直观的教学手段，创设丰富多彩的教学情境。汉语拼音教学应注意汉语拼音在现实语言生活中的运用；识字教学要注意将学生熟识的语言因素作为主要材料，结合学生的生活经验，引导他们利用各种机会主动识字，力求识用结合。此外，教师应及时恰当地评价，尤其要多鼓励学生，从而激发他们识读汉字的兴趣，树立读好、写好汉字的自信心。

三是注重过程与方法。应将拼音教学、普通话教学、识字教学和写字教学结合起来，激发学生识字、写字的兴趣；要在每天的语文课中安排10分钟，让学生在教师指导下随堂进行写字练习。让学生写好规范字，养成良好的书写习惯，增强练字效果，从而养成良好的性情、态度和审美趣味。

（二）阅读

阅读是搜集处理信息、认识世界、发展思维、获得审美体验的重要途径，是语文课程中极其重要的学习内容。

阅读教学是学生、教师、教科书编者、文本之间对话的过程。《标准（2011版）》第一学段在阅读方面提出了如下七条目标：

1. 喜欢阅读，感受阅读的乐趣。养成爱护图书的习惯。
2. 学习用普通话正确、流利、有感情地朗读课文。学习默读。
3. 结合上下文和生活实际了解课文中词句的意思，在阅读中积累词语。借

助读物中的图画阅读。

4. 阅读浅近的童话、寓言、故事，向往美好的情境，关心自然和生命，对感兴趣的人物和事件有自己的感受和想法，并乐于与人交流。

5. 背诵优秀诗文 50 篇（段）。课外阅读总量不少于 5 万字。

6. 认识课文中出现的常用标点符号。在阅读中体会句号、问号、感叹号所表达的不同语气。

7. 积累自己喜欢的成语和格言警句。背诵优秀诗文 50 篇（段）。课外阅读总量不少于 5 万字。

以上七条目标都涉及“知识与能力”方面，第 3、6 这两条目标涉及“过程与方法”方面，第 1、2、4、5、7 这五条目标涉及“情感态度与价值观”方面。

阅读教学从这三个方面进行设计，体现了语文课程的工具性、人文性和实践性。其内容阐释如下：

1. 重视兴趣和习惯的培养。

阅读教学建议提出，“要重视培养学生广泛的阅读兴趣”。兴趣是最好的老师，因此，对于处于第一学段的学生来说，培养兴趣就显得格外重要。如第 1 条“喜欢阅读，感受阅读的乐趣。养成爱护图书的习惯”，第 7 条“积累自己喜欢的成语和格言警句”，指出要让学生喜欢阅读，要能感受到阅读的乐趣，并由爱阅读而爱惜图书。

2. 强调内容和手段的浅近易懂。

对于初步接触阅读的学生，教学内容和手段不宜过难和过于复杂，这几条目标中所涉及的内容和手段都注意到了这一点，如第 4 条“阅读浅近的童话、寓言、故事”，第 5 条“诵读儿歌、儿童诗和浅近的古诗”。浅近的学习内容才容易理解，有助于学生树立信心。直观形象的图画和生动有趣的内容也都适合此阶段学生的认知特点，容易激发其学习兴趣。

3. 重视学生的阅读感受和体验。

语文是人文性很强的学科，大多数阅读文章都包含着浓厚的感情色彩，在阅读过程中我们应该少一点分析，让学生更多地去感受、体验文本的感情，从而受到熏陶、感染。因此，《标准（2011 版）》特别强调学生在阅读过程中的感受和体验。如第 1 条“喜欢阅读，感受阅读的乐趣”，第 5 条“诵读儿歌、儿童诗和浅近的古诗”，展开想象，获得初步的情感体验，感受语言的优美”，第 6 条“在阅读中体会句号、问号、感叹号所表达的不同语气”，使用了“感受”“想象”“体验”“体会”等词语，强调了学生在阅读过程中心智的自觉活动。阅读教学建议也指出，“第一学段侧重考查学生能通过朗读和想象等手段，大体感受作品

的情境、节奏和韵味”，“第一学段可侧重考查对文章内容的初步感知和文中重要词句的理解、积累”。

4. 强调在阅读过程中培养能力。

《标准（2011版）》主张语文知识的学习和阅读过程相结合，让学生在阅读过程中随文学习语文知识，在运用中学习知识。如第3条“结合上下文和生活实际了解课文中词句的意思，在阅读中积累词语。借助读物中的图画阅读”等。阅读教学建议不主张将语文知识学习和阅读行为割裂开来的系统讲授，建议指出，“在阅读教学中，为了帮助理解课文，可以引导学生随文学习必要的语文知识，但不能脱离语文运用的实际去进行‘系统’的讲授和操练，更不应要求学生死记硬背概念、定义”，“语文知识的学习重在运用，其概念不作为考试内容”。在语法修辞知识的教学建议中也指出，“语音、文字、词汇、语法、修辞、文体、文学等丰富的知识内容，在教学中应根据语文运用的实际需要，从所遇到的具体语言实例出发进行指导和点拨……要避免脱离实际运用，围绕相关知识的概念、定义进行‘系统、完整’的讲授与操练”。

5. 重视阅读方法和习惯的培养。

第2条“学习用普通话正确、流利、有感情地朗读课文。学习默读”，第5条“诵读儿歌、儿童诗和浅近的古诗，展开想象，获得初步的情感体验，感受语言的优美”。目标中提到了朗读、默读和诵读等阅读方法。从一开始就培养学生正确的阅读方法，养成良好的阅读习惯，对以后各学段的学习非常重要。第一学段在这方面的目标设置正体现了这一点。

（三）写话

写作能力综合体现了学生的语文素养。《标准（2011版）》在第一学段提出了三条写作目标：

1. 对写话有兴趣，留心周围事物，写自己想说的话，写想象中的事物。
2. 在写话中乐于运用阅读和生活中学到的词语。
3. 根据表达的需要，学习使用逗号、句号、问号、感叹号。

（四）口语交际

1. 学说普通话，逐步养成讲普通话的习惯。
2. 能认真听别人讲话，努力了解讲话的主要内容。
3. 听故事、看音像作品，能复述大意和自己感兴趣的情节。
4. 能较完整地讲述小故事，能简要讲述自己感兴趣的见闻。

5. 与别人交谈，态度自然大方、有礼貌。
6. 有表达的自信心。积极参加讨论，敢于发表自己的意见。

（五）综合性学习

1. 对周围事物有好奇心，能就感兴趣的内容提出问题，结合课内外阅读共同讨论。
2. 结合语文学习，观察大自然，用口头或图文等方式表达自己的观察所得。
3. 热心参加校园、社区活动。结合活动，用口头或图文等方式表达自己的见闻和想法。

二、第二学段（3~4年级）

（一）识字与写字

《标准（2011版）》第二学段提出了关于“识字与写字”的五条目标：

1. 对学习汉字有浓厚的兴趣，养成主动识字的习惯。
2. 累计认识常用汉字2500个左右，其中1600个左右会写。
3. 有初步的独立识字能力。会运用音序检字法和部首检字法查字典、词典。
4. 能使用硬笔熟练地书写正楷字，做到规范、端正、整洁。用毛笔临摹正楷字帖。
5. 写字姿势正确，有良好的书写习惯。

其中，第2条、第3条和第4条中的“能使用硬笔熟练地书写正楷字，做到规范、端正、整洁”是侧重“知识与能力”方面的目标；第4条中的“用毛笔临摹正楷字帖”是侧重“过程与方法”方面的目标；第1条和第5条则是侧重“情感态度与价值观”方面的目标。

本学段在前一学段的基础上，提出了需要达成的三个“知识与能力”目标：一是在该学段内需要认识900个左右常用字，会写的字也从800个左右增加到1600个左右；二是能使用字典、词典，有初步的独立识字能力；三是写字方面，由前一阶段的注意笔顺规则和间架结构提高到学会用硬笔写端正、规范的正楷字。而“用毛笔临摹正楷字帖”则是实现这一目标的过程与方法。“情感态度与价值观”方面，一是要继续培养良好的书写习惯，二是“对学习汉字有浓厚的兴趣”。

对教师在第二学段的评价和教学方面的一些建议：

(1) 评价方面。评价要有利于激发学生主动识字、写字的兴趣，帮助学生养成写规范字的习惯，减少错别字。识字的评价，要考查学生认清字形、读准字音、掌握汉字基本意义的能力，以及在具体语言环境中运用汉字的能力，借助字典、词典等工具书查检字词的能力。写字的评价，要考查学生对要求“会写”的字的掌握情况，既要重视书写的正确、端正、整洁，又要关注正确的写字姿势和良好的书写习惯的养成。

(2) 教学方面。识字教学要注意儿童的认知特点，既要结合生活实际，在其熟悉的语言环境中使用其熟知的语言材料积极诱导学生独立主动地识字，又要善于运用多种识字教学方法和形象直观的教学手段，创设丰富多彩的教学情境，提高识字教学效率。

写字教学过程中既要把握标准，强调学生写字姿势要正确，书写要规范、端正、整洁，又要注意过程，要增强学生练字意识，养成练字习惯，最好在每天的语文课中安排 10 分钟，要求学生在教师指导下随堂练习；既要注意书写的 效果，又要注意学生在临摹的过程中性情、态度、审美趣味的养成。从这一阶段开始还要关注学生的毛笔书写。

(二) 阅读

《标准（2011 版）》第二学段在阅读方面提出了如下九条目标：

1. 用普通话正确、流利、有感情地朗读课文。
2. 初步学会默读，做到不出声，不指读。学习略读，粗知文章大意。
3. 能联系上下文，理解词句的意思，体会课文中关键词句表达情意的作用。能借助字典、词典和生活积累，理解生词的意义。
4. 能初步把握文章的主要内容，体会文章表达的思想感情。能对课文中不理解的地方提出疑问。
5. 能复述叙事性作品的大意，初步感受作品中生动的形象和优美的语言，关心作品中人物的命运和喜怒哀乐，与他人交流自己的阅读感受。
6. 诵读优秀诗文，注意在诵读过程中体验情感，展开想象，领悟诗文大意。
7. 在理解语句的过程中，体会句号与逗号的不同用法，了解冒号、引号的一般用法。
8. 积累课文中的优美词语、精彩句段，以及在课外阅读和生活中获得的语言材料。背诵优秀诗文 50 篇（段）。
9. 养成读书看报的习惯，收藏图书资料，乐于与同学交流。课外阅读总量不少于 40 万字。

以上九条目标都涉及了“知识与能力”方面，第3、7这两条目标涉及“过程与方法”方面，第1、4、5、6这四条目标涉及“情感态度与价值观”方面。

阅读教学从这三个方面进行设计，体现了语文课程的工具性、人文性和实践性。其内容阐释如下：

1. 重视读书和积累。

例如，第3条“能借助字典、词典和生活积累，理解生词的意义”，第8条“积累课文中的优美词语、精彩句段，以及在课外阅读和生活中获得的语言材料。背诵优秀诗文50篇（段）”，第9条“养成读书看报的习惯，收藏图书资料，乐于与同学交流。课外阅读总量不少于40万字”。其中有两次提到“积累”，既注重生活积累，又注重阅读积累。

2. 重视学生的阅读感受和体验。

例如，第3条“体会课文中关键词句表达情意的作用”，第4条“能初步把握文章的主要内容，体会文章表达的思想感情”，第5条“能复述叙事性作品的大意，初步感受作品中生动的形象和优美的语言，关心作品中人物的命运和喜怒哀乐，与他人交流自己的阅读感受”。这几条目标中，均使用了“体会”“把握”“感受”“关心”等体悟性的词语，突出了阅读过程中学生的主体性。

3. 强调循序渐进。

这几条目标中，使用了“初步”“粗知”“大意”和“一般”等词语，显然是考虑到学生的年龄特点，提出了一些较低的要求。例如，第2条“初步学会默读，做到不出声，不指读。学习略读，粗知文章大意”，第7条“在理解语句的过程中，体会句号与逗号的不同用法，了解冒号、引号的一般用法”。阅读教学建议也指出，“第二学段侧重考查通过重要词句帮助理解文章，体会其表情达意的作用，以及对文章大意的把握”，“第二学段侧重考查在阅读全文基础上对重要段落和语句的细致阅读，具体感受作品的形象和语言”。

4. 重视阅读方法和习惯的培养。

例如，第1条“用普通话正确、流利、有感情地朗读课文”，第2条“初步学会默读，做到不出声，不指读。学习略读，粗知文章大意”，第6条“诵读优秀诗文，注意在诵读过程中体验情感，展开想象，领悟诗文大意”，以上几条目标中提到了朗读、默读、略读、诵读等多种阅读方法。

（三）习作

写作能力综合体现了学生的语文素养。《标准（2011版）》在第二学段提出了六条写作目标：

1. 乐于书面表达，增强习作的自信心。愿意与他人分享习作的快乐。
2. 观察周围世界，能不拘形式地写下自己的见闻、感受和想象，注意把自己觉得新奇有趣或印象最深、最受感动的内容写清楚。
3. 能用简短的书信、便条进行交流。
4. 尝试在习作中运用自己平时积累的语言材料，特别是有新鲜感的词句。
5. 学习修改习作中有明显错误的词句。根据表达的需要，正确使用冒号、引号等标点符号。
6. 课内习作每学年 16 次左右。

(四) 口语交际

1. 能用普通话交谈。学会认真倾听，能就理解的地方向人请教，就不同的意见与人商讨。
2. 听人说话能把握主要内容，并能简要转述。
3. 能清楚明白地讲述见闻，说出自己的感受和想法。讲述故事力求具体生动。

(五) 综合性学习

1. 能提出学习和生活中的问题，有目的地搜集资料，共同讨论。
2. 结合语文学习，观察大自然，观察社会，用书面或口头方式表达自己的观察所得。
3. 能在教师的指导下组织有趣味的语文活动，在活动中学习语文，学会合作。
4. 在家庭生活、学校生活中，尝试运用语文知识和能力解决简单问题。

三、第三学段（5~6 年级）

(一) 识字与写字

《标准（2011 版）》第三学段中提出了关于“识字与写字”的四条目标：

1. 有较强的独立识字能力。累计认识常用汉字 3 000 个左右，其中 2 500 个左右会写。
2. 硬笔书写楷书，行款整齐，力求美观，有一定的速度。

3. 能用毛笔书写楷书，在书写中体会汉字的优美。
4. 写字姿势正确，有良好的书写习惯。

其中，第1条、第2条中的“行款整齐，力求美观，有一定的速度”和第3条中的“能用毛笔书写楷书”是侧重“知识与能力”方面的目标；第2条中的“硬笔书写楷书”是侧重“过程与方法”方面的目标；第3条中的“在书写中体会汉字的优美”和第4条则是侧重“情感态度与价值观”方面的目标。

本学段在前一学段的基础上，提出了需要达成的三个“知识与能力”目标：一是在该学段内需要认识500个左右常用字，会写的字也从1600个左右增加到2500个左右；二是有较强的独立识字能力；三是既能用硬笔又能用毛笔写楷书，强调硬笔写楷书既要美观又要速度。通过硬笔或毛笔来练习楷书则是实现这一目标的过程与方法。“情感态度与价值观”方面，一是要继续培养良好的书写习惯，二是要体会汉字的优美。

对教师在第三学段的评价和教学方面的一些建议：

(1) 评价方面。识字的评价，要着重学生主动、独立识字的能力，要考查学生认清字形、读准字音、掌握汉字基本意义的能力，以及在具体语言环境中运用汉字的能力，借助字典、词典等工具书查检字词的能力。写字的评价，既要关注硬笔书写，又要关注毛笔书写；既要考查学生的书写效果，又要考查其书写速度；既要关注其书写姿势，也要关注其对正楷字美感的体认。

(2) 教学方面。本阶段的识字教学要较多地体现学生的自主性，多让学生借助工具书独立掌握汉字的基本意义和准确读音。写字教学方面，要在每天的语文课中安排10分钟，既要指导学生在确保姿势正确、书写整齐美观的前提下较快速地写好硬笔楷书，又要指导学生学会用毛笔写楷书，体会汉字的优美，使之养成良好的审美趣味和写字习惯。

(二) 阅读

《标准(2011版)》第三学段在阅读方面提出了如下八条目标：

1. 能用普通话正确、流利、有感情地朗读课文。
2. 默读有一定的速度，默读一般读物每分钟不少于300字。学习浏览，扩大知识面，根据需要搜集信息。
3. 能联系上下文和自己的积累，推想课文中有关词句的意思，辨别词语的感情色彩，体会其表达效果。
4. 在阅读中了解文章的表达顺序，体会作者的思想感情，初步领悟文章的基本表达方法。在交流和讨论中，敢于提出看法，作出自己的判断。

5. 阅读叙事性作品，了解事件梗概，能简单描述自己印象最深的场景、人物、细节，说出自己的喜爱、憎恶、崇敬、向往、同情等感受。阅读诗歌，大体把握诗意，想象诗歌描述的情境，体会作品的情感，能受到优秀作品的感染和激励，向往和追求美好的理想。阅读说明性文章，能抓住要点，了解文章的基本说明方法。阅读简单的非连续性文本，能从图文等组合材料中找出有价值的信息。
6. 在理解课文的过程中，体会顿号与逗号、分号与句号的不同用法。
7. 诵读优秀诗文，注意通过语调、韵律、节奏等体味作品的内容和情感。背诵优秀诗文 60 篇（段）。
8. 扩展阅读面。课外阅读总量不少于 100 万字。

以上八条目标都涉及了“知识与能力”方面，第 2、6、8 这三条目标涉及“过程与方法”方面，第 1、3、4、5、7 这五条目标涉及“情感态度与价值观”方面。

阅读教学从这三个方面进行设计，体现了语文课程的工具性、人文性和实践性。其内容阐释如下：

1. 重视读书和积累。

如第 2 条“默读有一定的速度，默读一般读物每分钟不少于 300 字。学习浏览，扩大知识面，根据需要搜集信息”，就是强调学生要掌握浏览能力，使阅读有一定的速度，提高掌握信息的效率，从而扩大知识面；第 3 条“能联系上下文和自己的积累，推想课文中有关词句的意思，辨别词语的感情色彩，体会其表达效果”，强调在一定积累的基础上提高阅读的水平；第 7 条“背诵优秀诗文 60 篇（段）”，第 8 条“扩展阅读面。课外阅读总量不少于 100 万字”，这两条都提出具体的阅读量的要求来确保学生知识面的扩大。

2. 重视学生在阅读过程中的主体地位。

这八条目标中有四次用到“自己”一词，如“阅读叙事性作品，了解事件梗概，能简单描述自己印象最深的场景、人物、细节，说出自己的喜爱、憎恶、崇敬、向往、同情等感受”等，这些“自己”，强调了学生阅读的独立性和自主性。

3. 重视学生的阅读感受和体验。

例如，第 3 条“辨别词语的感情色彩，体会其表达效果”，第 4 条“在阅读中……体会作者的思想感情”，第 7 条“诵读优秀诗文，注意通过语调、韵律、节奏等体味作品的内容和情感”，使用了“体会”“体味”两个感悟性的行为动词，且都指向了“感情”“情感”等中心词，突出了学生在阅读中的感受和体验。阅读教学建议也指出，“第三学段侧重考查对文章表达顺序和基本表达方法的了解领悟”，“第三学段，可通过考查学生对形象、情感、语言的领悟程度，